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燃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成都燃气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和预计金额

（一）与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方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1 年公司与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 3,369.88 万元，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148.82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 年 实际数	2021 年 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向关联方 销售 商品	天然气销售	891.66	839.69	
	燃气计量表销售 和其他燃气用具 销售及安装	0.00	500.00	表具、燃气具等实际销售情况不及预期
向关联方 提供 劳务	天然气安装服务	2,085.16	911.23	2021 年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情况超过预期
	改造服务收入	235.59	732.55	城投集团市政改造工程进度不及预期
关联方 作为承 租方	房屋租赁	157.47	165.35	-
合计		3,369.88	3,148.82	

注：1、向关联方销售天然气，总经理追加授权 51.97 万元，授权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

2、向关联方提供天然气安装服务，总经理追加授权 1,173.93 万元，授权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

2022 年公司与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4,593.38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 年实际数	2022 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	891.66	1,160.72	-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天然气安装改造服务	2,320.75	3,195.77	预计 2022 年安装改造服务业务有所增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	0.00	10.00	-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房屋租赁	157.47	226.89	-
合计		3,369.88	4,593.38	

(二) 与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1 年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 18,061.44 万元，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8,724.9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 年实际数	2021 年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采购天然气及原材料	4,416.68	12,563.18	上游川西气田产能减少，导致公司从华润燃气采购气量下降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工程施工设计费	13,043.68	14,599.54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天然气销售	3.62	17.93	-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燃气用具销售及安装	11.60	500.00	表具、燃气具等实际销售情况不及预期
	其他	104.93	500.00	实际提供劳务情况不及预期
关联方作为承租方	房屋	464.57	530.53	-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1年 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原因
代收代付 公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16.36	13.72	-
合计		18,061.44	28,724.90	

注：代收代付公积金，总经理追加授权 2.64 万元，授权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

2022 年公司与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28,426.07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2年 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4,416.68	9,502.00	燃气具等商品采购预计有所增加
接受关联方提 供劳务	接受劳务	13,043.68	17,804.98	预计 2022 年接受劳务业务有所增加
向关联方销售 商品	商品销售	15.22	330.00	预计 2022 年销售业务有所增加
向关联方提供 劳务	提供劳务	104.93	213.00	-
关联方作为承 租方	房屋、资产 租赁	464.57	549.24	-
代收代付公积 金	代垫五险一 金	16.36	26.85	-
合计		18,061.44	28,426.07	-

（三）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1 年公司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 346.13 万元，2021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945.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1年 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 销售商品	天然气销售	341.56	400.00	-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 燃气用具销售及安 装	0.00	500.00	表具、燃气具等实际销售情况 不及预期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1年 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	1.75	40.00	-
向关联方 提供劳务	其他	2.82	5.00	-
合计		346.13	945.00	-

2022年公司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其他关联企业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505.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2年 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 售商品	商品销售	341.56	450.00	-
向关联方采 购商品	采购商品	1.75	50.00	-
接受关联方 提供劳务	其他	2.82	5.00	-
合计		346.13	505.00	-

（四）与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1年公司与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6,073.97万元，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109.4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1年 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商品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 燃气用具销售及安装	3,230.14	6,180.50	表具等采购不及预期
接受关联方 提供劳务	燃气行业管理软件设计 开发服务	734.04	1,311.10	-
	其他	1,906.06	2,383.60	-
向关联方销 售商品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 燃气用具销售及其他	138.92	168.01	-
代收代付公 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64.81	66.19	-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1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合计	6,073.97	10,109.40	-

2022年公司与成都千嘉科技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7,377.77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2年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3,230.14	3,665.00	-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2,640.10	3,461.49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劳务	138.92	251.28	-
代收代付公积金	64.81	0.00	-
合计	6,073.97	7,377.77	-

(五)与其他关联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1年公司与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空港燃气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交易金额为8,803.48万元，2021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1,002.85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实际数	2021年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天然气销售	5,797.54	7,647.84	天然气销售业务不及预期
	燃气计量表销售和其他燃气用具销售及安装	50.95	500.00	表具、燃气具等销售等业务不及预期
	其他	2,348.68	1,753.20	-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103.53	640.00	提供劳务业务不及预期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1年 预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作为 承租方	管道租赁	89.50	89.50	-
代收代付公 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413.28	372.30	-
合计		8,803.48	11,002.85	-

注：1、向关联方销售其他商品，总经理追加授权 595.48 万元，授权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

2、代收代付公积金，总经理追加授权 40.98 万元，授权金额在总经理审批权限以内。

2022 年公司与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空港燃气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6,823.37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1年 实际数	2022年 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 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	8,197.17	13,081.03	-
向关联方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	103.53	3,115.93	-
关联方作 为承租方	管道租赁	89.50	100.00	-
代收代付 公积金	代垫五险一金	413.28	526.41	-
合计		8,803.48	16,823.37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4 年 06 月 16 日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金周路 589 号

法定代表人：郑尚钦

注册资本：38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成都市城市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的建设、投融资及相关资产经营

管理；项目招标，项目投资咨询、其他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06月24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39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传栋

注册资本：32,9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对在国家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的燃气领域及其相关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公司所投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公司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外国公司及其母公司之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燃气、燃气相关设备材料及管道、仪器仪表、燃气具、厨卫电器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3、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年03月10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招商开元中心 03 地块 B 座 17 层

1701-171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纪伟毅

注册资本：20,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在国家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企业的工业、农业、基础设施、能源领域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的企业书面委托（经该企业董事会一致通过），向这些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这些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协助其所投资企业招聘人员并提供技术培训、市场开发及咨询；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货款及提供担保。

4、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10 月 30 日

住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一路一段 536 号

法定代表人：张西川

注册资本：13,395 万元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销售代理；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活动)。

5、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03月19日

住所：成都市郫都区安德镇

法定代表人：甘文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施工专业作业；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燃气汽车加气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特种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家用电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日用电器修理；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暖服务；供冷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洗车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成都公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09月16日

住所：成都市建材路15号

法定代表人：罗庆

注册资本：500 万元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小食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车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2 年 12 月 27 日

住所：成都市武侯区簇桥乡龙井村一组百锦路 138 号

法定代表人：万云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分支机构经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燃气器具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仪器仪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管理服务；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供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 36.90% 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2、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2.40% 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

3、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70% 股份，系公司第三大股东。

4、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燃新安燃气有限公司、成都公集实

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联发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等其他关联方，系公司参股公司。

（三）前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方均依法注册成立，合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一定的规模，且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定价是根据国家政府部门相关政策精神要求，均严格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执行，同时考虑到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决定与各关联方就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相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经常发生的，与关联方的合作是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和采购成本，同时获取公允收益，有利于上市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二）定价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严格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执行，同时考虑到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三）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存在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相关审议程序

2022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是依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作出的，未损坏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坏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董事会对该项关联交易在审议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相关决议合法、有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 鑫



张钟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4月 15日

